

一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：

- 1.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，溝通情形良好。
- 2.本公司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，稽核主管亦每季至少一次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，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執行情形。
- 3.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透過座談會或審計委員會與獨立董事溝通，內容包含查核規劃、重大事項及法令修訂對公司之影響等情形。

二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：

日期及性質	溝通事項	溝通結果
113/03/15 審計委員會	112 年 11 月及 12 月與 113 年 1 月及 2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。	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。
113/05/10 審計委員會	113 年 3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。	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。
113/08/12 審計委員會	113 年 4~6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。	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。
113/11/08 審計委員會	113 年 7~9 月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。	獨立董事對稽核業務執行結果報告無異議。

三、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事項摘要：

日期及性質	溝通事項	溝通結果
113/03/15 座談會	1.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2. 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3. 近期法令更新	獨立董事對會計師報告無異議。
113/12/06 座談會	1. 治理單位之職責 2. 查核範圍及方法 3. 集團查核 4. 重大會計政策、重大會計估計與重大事件或交易 5. 顯著風險 6. 查核過程中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(無) 7. 建議及溝通事項(無) 8. 適用之準則及法令介紹 9. 透明度報告及 AQI 報告	獨立董事對會計師報告無異議。